**关于对天台县大车配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第二期（2021年度）拟补助资金的公示**

根据《天台县大车配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资金扶持办法》（天政办函〔2020〕18号）文件精神，天台县大车配科技创新服务有限公司对天台县大车配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第二期（2021年度）建设资金提出申请补助，天台县科技局委托天台天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综合体相关资金投入情况进行了审计，现将拟补助情况进行公示，向社会广泛征求意见（详见附件）。

 自公布之日起5天内，任何单位和个人对公示的企业持有异议的，应当以真实身份书面向我局提出，我局按规定对其身份予以保护。并对异议的内容进行核实、查证，保证实事求是、公正的处理异议。

 联系电话：天台县科技局 陈荣 83930565

 地址：县行政中心1737室

 监督电话：县纪委派驻第五纪检组 汤东兴 83930950

 地址：县行政中心1519室

天台县科学技术局

2022年1月14日

附件：

**天台县大车配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第二期（2021年度）**

 **建设资金建议补助清单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投资主体** | **审计数** | **拟补数** | **备注** |
| 1 | 土建工程 | 浙江银吉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 446522.02 | 0 |  |
| 2 | 展厅建设 | 天台县大车配科技创新服务有限公司 | 3671701.59 | 1835850.8 |  |
| 3 | 设备投资 | 天台县大车配科技创新服务有限公司 | 34892447.55（其中机械\*环模舱18584070.75） | 8154188.4 | 机械\*环模舱设备尚未到位，建议暂缓补助。 |
| 4 | 运行经费 | 天台县大车配科技创新服务有限公司 | 1412680.71 | 1412680.71 |  |
| 合计 |  | 40423351.87 | 11402719.91（1140.27万元） |  |